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饶洋镇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整治工程（一期）勘察设计（项目编号：JG2023-3053）项目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，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。现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予以公示（公示时间从2023年7月4日至2023年7月7日止），具体如下：

中标候选人	第一中标候选人	第二中标候选人	第三中标候选人
单位名称	(主)淮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;(成)中水生态勘测设计研究(广东)有限公司	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广东中灏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
投标报价下浮率(%)	0.86	0.55	1.30
质量标准	合格	合格	合格
勘察设计服务期限	初步设计工期为60个日历天,初步设计批复后30个日历天内提交招标设计图纸、招标工程量清单及相应的技术规范和技术条款;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设计服务应满足项目进度需求	初步设计工期为60个日历天,初步设计批复后30个日历天内提交招标设计图纸、招标工程量清单及相应的技术规范和技术条款;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设计服务应满足项目进度需求	初步设计工期为60个日历天,初步设计批复后30个日历天内提交招标设计图纸、招标工程量清单及相应的技术规范和技术条款;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设计服务应满足项目进度需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,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,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饶平县饶洋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

联系人:林工

联系电话:0768-8316915

招投标监督部门:饶平县水务局

联系人:叶工

联系电话:0768-7503521

招标人名称:饶平县饶洋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

日期:2023年7月3日

